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西元2013及2012年度

地址：4th Floor,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電話：(07)5524591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7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四
(八) 質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	49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二七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0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 大陸投資資訊	50	
(十四) 部門資訊	51~52	二八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2~54	二九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鑒：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亞洲塑膠再生資源公司）及其子公司西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西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13 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中華民國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亞洲塑膠再生資源公司及其子公司西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西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13 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秋 燕

會計師 龔 俊 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西 元 2 0 1 4 年 3 月 1 7 日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暨西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455,885	28	\$ 2,691,547	26	\$ 867,946	13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 734,920	6	\$ 580,636	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八及二四)	2,185,248	18	1,211,627	11	963,416	15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五及二四)	922,623	8	504,573	5	622,002	10
1200	其他應收款	1,589	-	5,321	-	4,896	-	2120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87,043	1	-	-	-	-
1310	存貨 (附註四及九)	309,305	2	233,961	2	171,006	2	2213	應付設備款	413,269	3	172,462	2	27,769	-
1412	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二)	20,417	-	19,338	-	19,960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二及十六)	166,242	1	279,303	3	276,599	4
1419	預付款項	40,567	-	304,427	3	5,180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168,968	1	127,158	1	130,997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	2,952	-	1,046,753	10	897,125	14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311,966	3	162,578	1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015,963</u>	<u>48</u>	<u>5,512,974</u>	<u>52</u>	<u>2,929,529</u>	<u>44</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4,834	-	-	-	-	-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19,865</u>	<u>23</u>	<u>1,826,710</u>	<u>17</u>	<u>1,057,367</u>	<u>16</u>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十二及二五)	4,868,104	39	3,567,028	34	2,164,292	33		非流動負債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一)	362,372	3	252,231	2	254,986	4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十四及二四)	613,184	5	601,657	6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394	-	-	-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119,987	1	359,994	3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十)	1,848	-	1,751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十)	70,000	-	-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22,016	-	66,481	1	60,63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03,171</u>	<u>6</u>	<u>961,651</u>	<u>9</u>	<u>-</u>	<u>-</u>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二)	1,190,519	10	1,132,220	11	1,188,626	18	2XXX	負債總計	<u>3,623,036</u>	<u>29</u>	<u>2,788,361</u>	<u>26</u>	<u>1,057,367</u>	<u>16</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445,253</u>	<u>52</u>	<u>5,019,711</u>	<u>48</u>	<u>3,668,538</u>	<u>5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八)						
	資產總計	<u>\$ 12,461,216</u>	<u>100</u>	<u>\$ 10,532,685</u>	<u>100</u>	<u>\$ 6,598,067</u>	<u>100</u>	311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998,329	16	1,752,920	17	1,380,800	21
								3200	資本公積	2,935,988	24	2,935,988	28	1,736,170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68,919	3	218,824	2	98,65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038,259	24	2,777,592	26	2,089,582	3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07,178	27	2,996,416	28	2,188,240	33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6,685	4	59,000	1	235,490	4
								3XXX	權益總計	<u>8,838,180</u>	<u>71</u>	<u>7,744,324</u>	<u>74</u>	<u>5,540,700</u>	<u>8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461,216</u>	<u>100</u>	<u>\$ 10,532,685</u>	<u>100</u>	<u>\$ 6,598,06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王維民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 2013 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四及二四）			
4100	\$ 7,160,889	100	\$ 5,990,328	100
4300	<u>20,048</u>	<u>-</u>	<u>26,983</u>	<u>-</u>
4000	7,180,937	100	6,017,31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九及二四）			
	<u>4,775,649</u>	<u>67</u>	<u>3,598,998</u>	<u>60</u>
5900	<u>2,405,288</u>	<u>33</u>	<u>2,418,313</u>	<u>4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79,582	1	87,116	1
6200	322,176	4	268,519	4
6300	<u>52,093</u>	<u>1</u>	<u>42,801</u>	<u>1</u>
6000	<u>453,851</u>	<u>6</u>	<u>398,436</u>	<u>6</u>
6900	<u>1,951,437</u>	<u>27</u>	<u>2,019,877</u>	<u>3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190	37,887	1	39,596	-
7020	(41,626)	-	(13,005)	-
7050	(<u>41,939</u>)	(<u>1</u>)	(<u>12,151</u>)	<u>-</u>
7000	(<u>45,678</u>)	<u>-</u>	<u>14,440</u>	<u>-</u>
7900	1,905,759	27	2,034,317	34
7950	<u>618,537</u>	<u>9</u>	<u>533,365</u>	<u>9</u>
8200	1,287,222	18	1,500,952	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十八)			
	\$ 437,685	6	(\$ 176,490)	(3)
8500	\$ 1,724,907	24	\$ 1,324,462	2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287,222	18	\$ 1,500,952	2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24,907	24	\$ 1,324,462	2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6.44		\$ 8.03	
9850	稀 釋			
	\$ 6.43		\$ 7.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王維民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西元 2013 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股 本 溢 價	保 留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計
A1	20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80,800		\$ 1,736,170	\$ 98,658	\$ 2,089,582	\$ 235,490	\$ 5,540,700
	20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20,166	(120,166)	-	-
B5	現金股利—35.2%	-		-	-	(485,656)	-	(485,656)
B9	股票股利—15%	207,120		-	-	(207,120)	-	-
		207,120		-	120,166	(812,942)	-	(485,656)
E1	現金增資(附註十八)	165,000		1,198,284	-	-	-	1,363,284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1,534	-	-	-	1,534
D1	2012 年度淨利	-		-	-	1,500,952	-	1,500,952
D3	20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6,490)	(176,490)
D5	20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500,952	(176,490)	1,324,462
Z1	20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752,920		2,935,988	218,824	2,777,592	59,000	7,744,324
	20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50,095	(150,095)	-	-
B5	現金股利—36%	-		-	-	(631,051)	-	(631,051)
B9	股票股利—14%	245,409		-	-	(245,409)	-	-
		245,409		-	150,095	(1,026,555)	-	(631,051)
D1	2013 年度淨利	-		-	-	1,287,222	-	1,287,222
D3	20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37,685	437,685
D5	2013 年度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1,287,222	437,685	1,724,907
Z1	20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98,329		\$ 2,935,988	\$ 368,919	\$ 3,038,259	\$ 496,685	\$ 8,838,18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王維民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13 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905,759	\$ 2,034,31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2,482	785
A20100	折舊費用	201,149	109,852
A225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6,099	11,475
A20400	金融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85,699	(1,440)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3,968	7,636
A20900	財務成本	41,939	12,151
A21200	利息收入	(34,699)	(23,20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485	(5,494)
A29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3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	(890,535)	(280,2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5)	(351)
A31200	存 貨	(61,185)	(68,581)
A31230	預付款項	275,140	(300,695)
A32150	應付帳款	381,975	(98,4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87	17,5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14,532</u>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59,440	1,416,8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8,902	22,9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1,228)	(5,83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514,527</u>)	(<u>534,884</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52,587</u>	<u>899,1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6,275)	(1,454,21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59
B04500	其他應付款—應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減少	(140,446)	(9,40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394)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27,557)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u>1,079,801</u>	(<u>178,36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74,871)</u>	<u>(\$ 1,640,32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4,985	583,59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88,275)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7,548	529,846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60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	1,363,28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31,051)	(485,65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66,793)</u>	<u>2,591,06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3,415</u>	<u>(26,25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764,338	1,823,60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91,547</u>	<u>867,94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55,885</u>	<u>\$ 2,691,5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丁金造

經理人：丁金山

會計主管：王維民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西元 2013 及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Asia Plastic Recycling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為本公司)於 2010 年 1 月 8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申請登錄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股票買賣所進行組織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成為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票於 2011 年 8 月 1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股票代號為 1337。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係台灣上市公司，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將人民幣換算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2014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2014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2015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

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u>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一)</u>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 以後結束之年度期 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 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 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接 次 頁)

(承前頁)

	<u>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一)</u>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二)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一：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二：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合併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

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

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於發布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IAS 36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6. 2010~2012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修正IFRS 8「營運部門」、IFRS 13及IAS 24「關係人揭露」等若干準則。

IFRS 8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之修正係釐清適用IFRS 13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7. 2011~2013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

2011~2013週期之IFRSs年度改善修正IFRS 13等若干準則。

IFRS 13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IAS 39或IFRS 9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中華民國金管會於2009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2013年起依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IAS、IFRIC及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合併公司20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IFRSs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IFRSs日為2012年1月1日。轉換至IFRSs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二九。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IFRSs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IFRSs之規定，以及對部分IFRSs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並無採用其豁免選擇項目），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IFRSs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已全數予以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分述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	BVI 三斯達公司	100	100	100	(1)
BVI 三斯達公司	香港三斯達公司	100	100	100	(2)
香港三斯達公司	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	100	100	100	(3)
	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	100	100	100	(4)
	香港三斯達貿易公司	100	100	-	(5)

- (1)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BVI 三斯達公司)，2009 年 12 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 (2)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三斯達公司)，2010 年 1 月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投資業務。
- (3) 三斯達 (福建) 塑膠公司 (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1994 年 8 月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福建省晉江市，主要從事以廢塑膠再生運用以產製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EVA) 之共混發泡製品 (包含鞋底片、箱包片、特種片材、普通片材、橡膠發泡材、高彈性發泡材、抗靜電發泡材及阻燃性發泡材) 之製造及銷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實收資本為港幣 200,000 千元。
- (4) 三斯達 (江蘇) 環保科技公司 (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2011 年 1 月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句容市，主要從事以廢塑膠再生運用以產製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EVA) 之共混發泡製品之製造及銷售。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投資款美金 50,000 千元，目前仍進行建廠、購買設備及招募與訓練員工等活動，尚屬創業期間。
- (5) 三斯達 (香港) 貿易公司 (香港三斯達貿易公司)，2012 年 7 月設立於香港，主要從事大宗化工原料之貿易。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 186,700 千元。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 (外幣) 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及廠房建造期間土地使用權（列入預付租賃款）之攤銷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中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

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及廠房建造期間土地使用權（列入預付租賃款）之攤銷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

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其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包含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時分別分類至相關項目。非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轉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該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均依公允價值認列。

於後續期間。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轉換權衍生工具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價值）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列入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租賃條款非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之承租人，是以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及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參與當地政府之養老金計劃，定期依員工工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金存放於當地政府，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

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2013 年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848 千元及 1,751 千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暨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34,376 千元、12,236 千元及 1,040 千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暨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2,185,248 千元、1,211,627 千元及 963,416 千元。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七)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現金	\$ 724	\$ 907	\$ 1,950
銀行活期存款	3,095,529	2,443,194	865,99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 定期存款	<u>359,632</u>	<u>247,446</u>	<u>-</u>
	<u>\$ 3,455,885</u>	<u>\$ 2,691,547</u>	<u>\$ 867,946</u>

七、其他金融資產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952</u>	<u>\$ 1,046,753</u>	<u>\$ 897,125</u>
利率區間(%)	3.90~4.40	2.75~3.13	2.50~5.00

八、應收帳款淨額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2,189,278	\$ 1,214,966	\$ 965,425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u>3,773</u>	<u>2,078</u>	<u>2,825</u>
	2,193,051	1,217,044	968,250
減：備抵呆帳	<u>7,803</u>	<u>5,417</u>	<u>4,834</u>
	<u>\$ 2,185,248</u>	<u>\$ 1,211,627</u>	<u>\$ 963,41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帳齡情形，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客戶之信用額度係定期檢視，其中未逾期之應收帳款依合併公司評估結果信用品質良好。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進行帳齡分析，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

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年初餘額	\$ 5,417	\$ 4,834
本年度提列	2,482	785
本年度沖銷	(450)	(48)
匯率影響數	<u>354</u>	<u>(154)</u>
年底餘額	<u>\$ 7,803</u>	<u>\$ 5,417</u>

九、存貨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製成品	\$ 121,906	\$ 78,448	\$ 49,862
在製品	52,127	53,738	36,655
原料	<u>135,272</u>	<u>101,775</u>	<u>84,489</u>
	<u>\$ 309,305</u>	<u>\$ 233,961</u>	<u>\$ 171,006</u>

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2013年度	2012年度
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	\$4,750,747	\$3,576,09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及相關稅金	24,743	22,556
存貨盤損	159	346
	<u>\$4,775,649</u>	<u>\$3,598,998</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2,916,149	\$ 1,333,529	\$ 808,042
機器設備	443,887	271,582	244,289
運輸設備	45,184	48,066	43,297
辦公設備	7,537	7,322	4,77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u>1,455,347</u>	<u>1,906,529</u>	<u>1,063,888</u>
	<u>\$ 4,868,104</u>	<u>\$ 3,567,028</u>	<u>\$ 2,164,292</u>

2013 年度

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本						
2013年1月1日餘額	\$ 1,472,696	\$ 383,833	\$ 68,900	\$ 10,947	\$ 1,906,529	\$ 3,842,905
增添	1,601,584	194,589	7,547	1,742	(545,507)	1,259,955
處分	(20,305)	-	-	-	-	(20,305)
預付租賃款攤銷資本化	-	-	-	-	6,044	6,044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2,336	-	-	-	-	12,336
淨兌換差額	120,947	24,260	4,283	637	88,281	238,408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7,258</u>	<u>\$ 602,682</u>	<u>\$ 80,730</u>	<u>\$ 13,326</u>	<u>\$ 1,455,347</u>	<u>\$ 5,339,343</u>
累計折舊						
2013年1月1日餘額	\$ 139,167	\$ 112,251	\$ 20,834	\$ 3,625	\$ -	\$ 275,877
處分	(4,206)	-	-	-	-	(4,206)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5,366	-	-	-	-	5,366
折舊費用	120,712	39,508	13,290	1,919	-	175,429
淨兌換差額	10,070	7,036	1,422	245	-	18,773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109</u>	<u>\$ 158,795</u>	<u>\$ 35,546</u>	<u>\$ 5,789</u>	<u>\$ -</u>	<u>\$ 471,239</u>

2012 年度

成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本						
2012年1月1日餘額	\$ 919,388	\$ 345,396	\$ 54,107	\$ 7,045	\$ 1,063,888	\$ 2,389,824
增添	624,951	78,620	16,536	4,140	868,369	1,592,616
處分	(725)	(29,198)	-	-	-	(29,923)
預付租賃款攤銷資本化	-	-	-	-	11,816	11,816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40,630)	-	-	-	-	(40,630)
淨兌換差額	(30,288)	(10,985)	(1,743)	(238)	(37,544)	(80,798)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472,696</u>	<u>\$ 383,833</u>	<u>\$ 68,900</u>	<u>\$ 10,947</u>	<u>\$ 1,906,529</u>	<u>\$ 3,842,905</u>

(接次頁)

(承前頁)

累 計 折 舊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及 待 驗 設 備	
2012年1月1日餘額	\$ 111,346	\$ 101,107	\$ 10,810	\$ 2,269	\$ -	\$ 225,532
處 分	(299)	(16,490)	-	-	-	(16,789)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15,633)	-	-	-	-	(15,633)
折舊費用	47,360	30,933	10,422	1,434	-	90,149
淨兌換差額	(3,607)	(3,299)	(398)	(78)	-	(7,382)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167</u>	<u>\$ 112,251</u>	<u>\$ 20,834</u>	<u>\$ 3,625</u>	<u>\$ -</u>	<u>\$ 275,877</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年
廠房地基加固	5年
機器設備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已完工投資性不動產	\$362,372	\$252,231	\$254,986
建造中投資性不動產	-	-	-
	<u>\$362,372</u>	<u>\$252,231</u>	<u>\$254,986</u>

	已 完 工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建 造 中 投 資 性 不 動 產
<u>2013 年度</u>		
成 本		
2013年1月1日餘額	\$441,960	\$ -
增 添	-	127,557
建造中投資性不動產完工轉入(轉出)	127,535	(127,535)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36)	-
淨兌換差額	<u>26,175</u>	<u>(22)</u>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583,334</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已 完 工 投資性不動產	建 造 中 投資性不動產
累計折舊		
2013年1月1日餘額	\$189,729	\$ -
折舊費用	24,107	1,613
建造中投資性不動產完工轉 入(轉出)	1,475	(1,475)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66)	-
淨兌換差額	<u>11,017</u>	<u>(138)</u>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220,962</u>	<u>\$ -</u>
<u>2012年度</u>		
成 本		
2012年1月1日餘額	\$414,606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40,630	-
淨兌換差額	<u>(13,276)</u>	<u>-</u>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441,960</u>	<u>\$ -</u>
累計折舊		
2012年1月1日餘額	\$159,620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5,633	-
折舊費用	19,703	-
淨兌換差額	<u>(5,227)</u>	<u>-</u>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189,729</u>	<u>\$ -</u>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廠房、辦公室及住所予關係人，租賃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四。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2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2013年12月31日暨2012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18,360千元、391,987千元及386,300千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參考類似不動產之重置成本進行公允價值估計。

十二、預付租賃款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流 動	\$ 20,417	\$ 19,338	\$ 19,960
非 流 動	<u>1,190,519</u>	<u>1,132,220</u>	<u>1,188,626</u>
	<u>\$ 1,210,936</u>	<u>\$ 1,151,558</u>	<u>\$ 1,208,586</u>

預付租賃款係子公司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原廠址之土地係以前年度以人民幣 81,446 千元取得。又 2011 年 9 月因擴充廠房之所需以人民幣 126,040 千元向晉江市陳埭鎮江頭回族村民委員會取得鄰近原廠址之土地使用權（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待取得當地政府核發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並進行新廠房及生產線建造。上述土地使用權之經濟效益年限為 50 年，使用權期限陸續於 2056 年 12 月至 2061 年 9 月間到期。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於新取得之土地廠房建造期間，2013 及 2012 年度該土地使用權攤銷並資本化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6,044 千元及 11,816 千元，列入未完工程項下。

子公司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於 2010 年向江蘇省句容經濟開發區取得建廠項目用地約 150 畝，每畝人民幣 386 千元。已支付土地款（含土地契稅）為新台幣 284,273 千元（人民幣 57,779 千元）及尚未支付款約為新台幣 16,139 千元（人民幣 3,280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合計取得土地使用權成本約為新台幣 300,412 千元（人民幣 61,059 千元），已列入預付租賃款科目項下。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為銀行信用貸款，利率分別為 2.08%~2.75% 及 1.77%~1.81%。

(二) 長期借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中國工商銀行	\$251,973	\$348,382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u>179,980</u>	<u>174,190</u>

(接次頁)

(承前頁)

	<u>2013年12月31日</u>	<u>2012年12月31日</u>
小計	\$431,953	\$522,57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11,966</u>	<u>162,578</u>
長期借款	<u>\$119,987</u>	<u>\$359,994</u>

1. 中國工商銀行借款自 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止，按季付息，自 2013 年 6 月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償還本金美金 12,000 千元之 10%、10%、10%、10%及 60%。2013 年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利率分別為 3.745%及 3.95%。

合併公司與中國工商銀行之借款合同約定，若合併公司在借款期間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未維持下列之財務比率及條件，須立即償還借款：淨資產高於新台幣3億元、負債減除現金佔淨資產比率低於0.6倍、利息保障倍數高於5倍；另在借款期間合併公司須維持直接或間接100%持有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公司及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且前述子公司營業性質不得有重大變更。

合併公司2013及201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違反前述與中國工商銀行之約定條件。

2. 2012 年 12 月 31 日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借款係自 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按季付息，並自 2013 年 12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平均償還美金 6,000 千元，惟合併公司已於 2013 年 12 月 19 日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新借款合同，用以償還上述之借款。新簽訂之借款自 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並自 2014 年 12 月起，每 6 個月為一期平均償還美金 6,000 千元。截至 2013 年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利率分別為 2.1%及 2.31%。

合併公司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之借款合同約定，若合併公司在借款期間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負債佔總資產之比率高於100%，須立即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重新就借款之

條款進行協商。合併公司201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並未違反前述與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之約定條件。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2012年10月發行6,000單位、票面利率0%之新台幣計價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新台幣6億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及轉換選擇權衍生工具。主契約債務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2.08%，係採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轉換選擇權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主契約債務及轉換選擇權於2013及2012年度之變動如下：

	<u>主 契 約 債 務</u>	<u>轉 換 選 擇 權</u>
2013年1月1日餘額	\$601,657	\$ -
利息費用	12,484	-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	85,699
匯率調整	(957)	<u>1,344</u>
2013年12月31日餘額	<u>\$613,184</u>	<u>\$87,043</u>
發行日(2012年10月11日)	\$598,560	\$ 1,440
利息費用	3,097	-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	(1,440)
2012年12月31日餘額	<u>\$601,657</u>	<u>\$ -</u>

轉換辦法如下：

(一) 發行期間3年，自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1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得依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106.12%（到期收益率2.0%）以現金一次償還。

(二)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3.5元。本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增加時，本公司應依發行辦法所列之公式調整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2012年10月30日調整現金增資影響數後，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101.6元。2013年7月21日調整盈餘轉增資影響數後，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85元。

(三) 轉換情形

截至 2013 年 12 月底止，上述公司債尚未轉換為普通股。

十五、應付帳款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922,623</u>	<u>\$504,573</u>	<u>\$622,002</u>

十六、其他應付款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應付土地使用權款項（附註十二）	\$ 16,139	\$136,275	\$150,322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0,902	27,107	21,852
應付薪資及獎金	54,504	46,508	38,287
應付增值稅	29,419	18,389	35,975
其 他	<u>35,278</u>	<u>51,024</u>	<u>30,163</u>
	<u>\$166,242</u>	<u>\$279,303</u>	<u>\$276,599</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及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公司應按地方標準工薪百分之二十六提撥養老保險費，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其中百分之十八由公司提撥，百分之八則由職工相對提撥。本公司各期負擔之養老保險費請參閱附註十九。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額定股數	<u>360,000</u>	<u>360,000</u>	<u>360,000</u>
額定股本	<u>\$3,600,000</u>	<u>\$3,600,000</u>	<u>\$3,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u>199,833</u>	<u>175,292</u>	<u>138,080</u>
已發行股本	<u>\$1,998,329</u>	<u>\$1,752,920</u>	<u>\$1,380,8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擴展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之營運規模，董事會於 2012 年 8 月決議增資發行新股 16,500 千股，募集資金為 1,363,284 千元內容如下：

普通股股本	<u>\$ 165,000</u>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204,500
減：新股發行成本	<u>6,216</u>
	<u>1,198,284</u>
	<u>\$1,363,284</u>

(二) 資本公積

1. 本公司係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進行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之控股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時係依本公司設立日為組織架構重組基準日所發行之股票總面額作為股本，將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股東權益金額與本公司發行股本之差額列記為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2012年10月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保留部份發行股份供員工認購，係屬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經衡量其公平價值而分別認列酬勞成本新台幣1,534千元（人民幣329千元）千元及同額資本公積—認股權，其已由員工認購並業已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項下。

2.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公司無虧損時，得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剩餘者（可分配盈餘）得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分派比例如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二以上。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至多以百分之一為限。

3. 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10%，依股東持股比例，派付股息及紅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之數額不得低於該次派付股息及紅利合計數之 10%。

本公司 2013 及 201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0,620 千元及 18,071 千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282 千元及 9,036 千元。2013 及 2012 年度員工紅利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7% 及 1.4% 計算，董監酬勞則分別按 0.9% 及 0.7%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支付。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2013 年 6 月及 2012 年 5 月決議照案通過董事會擬議 2012 及 20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0,095	\$ 120,166		
現金股利	631,051	485,656	\$ 3.60	\$ 3.52
股票股利	245,409	207,120	1.40	1.50
	<u>\$ 1,026,555</u>	<u>\$ 812,942</u>	<u>\$ 5.00</u>	<u>\$ 5.02</u>

另本公司同時於上述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 2012 及 201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3,927	\$ 1,890	\$ 3,061	\$ 1,482
各年度財務報告 認列金額	<u>3,878</u>	<u>1,939</u>	<u>3,029</u>	<u>1,514</u>
	<u>\$ 49</u>	<u>(\$ 49)</u>	<u>\$ 32</u>	<u>(\$ 32)</u>

上述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2012 及 20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差異主係估計變動，是項差異已列入 2013 及 2012 年度損益調整。

20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2012 年度財務報告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2012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

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20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8,722	
現金股利	499,582	\$ 2.50
股票股利	<u>499,582</u>	<u>2.50</u>
	<u>\$1,127,886</u>	<u>\$ 5.00</u>

有關 20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2014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年初餘額	\$ 59,000	\$235,49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兌換差額	<u>437,685</u>	<u>(176,490)</u>
年底餘額	<u>\$496,685</u>	<u>\$ 59,000</u>

2013 及 2012 年度因財務報告功能性貨幣人民幣對財務報告報導貨幣新台幣之匯率變動，分別由期初 4.66 元及 4.81 元（升）貶值為期末 4.92 元及 4.66 元，使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金額分別增加 437,685 千元及減少 176,490 千元。

十九、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利息收入	\$ 34,699	\$ 23,202
獎勵金收入	2,745	16,380
其 他	<u>443</u>	<u>14</u>
	<u>\$37,887</u>	<u>\$39,596</u>

(二) 其他收益及損失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16,099)	(\$11,475)
淨外幣兌換利益	60,416	2,992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 益（損失）	(85,699)	1,440
其 他	(<u>244</u>)	(<u>5,962</u>)
	<u>(\$41,626)</u>	<u>(\$13,005)</u>

(三) 財務成本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29,455	\$ 9,054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12,484</u>	<u>3,097</u>
	<u>\$41,939</u>	<u>\$12,151</u>

(四) 折舊及攤銷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8,299	\$ 75,050
營業費用	<u>62,850</u>	<u>34,802</u>
	<u>\$201,149</u>	<u>\$109,852</u>

(接次頁)

(承前頁)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預付租賃款攤銷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820	\$ 4,576
營業費用	<u>3,148</u>	<u>3,060</u>
	<u>\$ 13,968</u>	<u>\$ 7,63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312,639	\$280,240
其他	<u>47,516</u>	<u>39,795</u>
	<u>360,155</u>	<u>320,035</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u>41,121</u>	<u>35,69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01,276</u>	<u>\$355,73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48,029	\$227,838
營業費用	<u>153,247</u>	<u>127,896</u>
	<u>\$401,276</u>	<u>\$355,734</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547,550	\$533,28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87</u>	<u>1,844</u>
	548,537	535,13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70,000</u>	(<u>1,7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618,537</u>	<u>\$533,365</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2013年度	20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905,759</u>	<u>\$2,034,3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38,571	\$ 524,41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損	<u>8,979</u>	<u>8,873</u>
當期所得稅	547,550	533,288
遞延所得稅		
子公司虧損扣抵	-	(1,767)
大陸盈餘匯出 10% 股利稅額	70,000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987</u>	<u>1,84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18,537</u>	<u>\$ 533,365</u>

本公司、子公司 BVI 三斯達公司及香港三斯達公司分別依當地法律規定，免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另子公司香港三斯達公司預估獲配大陸子公司盈餘匯出之股利收入，依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規定適用 10% 扣繳稅率，並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子公司香港三斯達貿易公司因未在香港有營業活動，依香港法令規定並無應納之稅額。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及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適用之法定稅率為 25%。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應付所得稅	<u>\$168,968</u>	<u>\$127,158</u>	<u>\$130,997</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2013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u>	<u>於匯率影響數</u>	<u>率</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u>\$1,751</u>	<u>\$ -</u>	<u>\$ 97</u>		<u>\$1,84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u>	<u>於匯率影響數</u>	<u>率</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大陸盈餘匯出 10% 股利稅額	<u>\$ -</u>	<u>\$70,000</u>	<u>\$ -</u>		<u>\$70,000</u>

201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u>	<u>於匯率影響數</u>	<u>率</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u>\$ -</u>	<u>\$1,767</u>	<u>(\$ 16)</u>		<u>\$1,751</u>

二一、每股盈餘

由於 2013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按如果轉換法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產生反稀釋效果，是以不予列入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本公司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	<u>\$1,287,222</u>	<u>\$1,500,95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	3,097
可轉換公司債評價利益	-	(<u>1,44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1,287,222</u>	<u>\$1,502,609</u>

股 數

單位：千股

	<u>2013年度</u>	<u>2012年度</u>
年初普通股已發行股數	<u>175,292</u>	<u>138,080</u>
加：盈餘轉增資追溯調整		
2012 年度	<u>24,541</u>	<u>24,541</u>

(接次頁)

(承前頁)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 年度	-	20,712
現金增資加權平均股數	-	3,481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99,833	186,81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1,327
員工分紅	374	338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200,207</u>	<u>188,47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2013 年 7 月 21 日。因追溯調整，201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9.25 元及 9.17 元減少為 8.03 元及 7.97 元。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最近 2 年度後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資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u>帳 面 金 額</u>	<u>公 允 價 值</u>
<u>2013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13,184	\$622,256
<u>2012 年 12 月 31 日</u>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01,657	614,520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1至3級：

-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合併公司無持有此等級金融工具。
-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合併公司無持有此等級金融工具。
-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2013 年 12 月 31 日</u>	<u>2012 年 12 月 31 日</u>
第 3 級	\$87,043	\$ -

3. 金融負債以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2013年度

<u>2013年度</u>	<u>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u>
年初餘額	\$ -
總損失	
認列於損益	85,699
匯率影響數	<u>1,344</u>
年底餘額	<u>\$87,043</u>

2012年度

應付公司債發行日(2012 年10月11日)	\$ 1,440
總利益	
認列於損益	(<u>1,440</u>)
年底餘額	<u>\$ -</u>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用以決定下列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重要假設列示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之股價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等參數估計。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2013年 12月31日</u>	<u>2012年 12月31日</u>	<u>2012年 1月1日</u>
<u>金 融 資 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一)	\$ 5,645,674	\$ 4,955,248	\$ 2,733,383
<u>金 融 負 債</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87,043	-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二)	3,282,191	2,661,203	926,370

註一：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二：餘額係包含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定期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銀行存款、其他應收付款項、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當人民幣相對於美金及新台幣同時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 20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82,899 千元（人民幣 16,923 千元）。

當人民幣相對於美金及新台幣同時升值／貶值 5%時，合併公司 20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72,531 千元（人民幣 15,562 千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613,184	\$ 601,657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095,529	2,443,194	1,522,589
金融負債	1,166,873	1,103,208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2013 及 20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9,287 千元及 13,400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變動利率之銀行存款與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定期複核及核准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之限額以控制信用暴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客戶群廣泛，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合併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估算而得。

2013年12月31日	1至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353,709	\$ 148,425	\$ -
浮動利率工具	36,288	965,240	186,563
固定利率工具	-	-	613,184
	<u>\$ 1,389,997</u>	<u>\$ 1,113,665</u>	<u>\$ 799,747</u>

(接次頁)

(承前頁)

	1 至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2012 年 12 月 3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766,050	\$ 190,288	\$ -
浮動利率工具	-	753,640	378,497
固定利率工具	-	-	636,720
	<u>\$ 766,050</u>	<u>\$ 943,928</u>	<u>\$ 1,015,217</u>
<u>2012 年 1 月 1 日</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u>\$ 768,576</u>	<u>\$ 157,794</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單位：美金千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 月 1 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每年 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38,900	\$ 38,000	\$ -
未動用金額	<u>9,000</u>	<u>5,000</u>	<u>-</u>
	<u>\$ 47,900</u>	<u>\$ 43,000</u>	<u>\$ -</u>

二四、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銷貨及進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銷 貨		
其他關係人	<u>\$ 19,198</u>	<u>\$ 7,126</u>
進 貨		
其他關係人	<u>\$ 23,955</u>	<u>\$ 48,045</u>

其他關係人係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為同一人。上述進銷貨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對象並無重大差異。

(二) 營業租賃

1.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與其他關係人簽訂廠房及辦公室出租合約，租約期間為 1 年，到期重新簽訂，每年租金按租用面積參考當地市場行情並依雙方協議計算，2013 及 2012 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 17,828 千元及 25,568 千元，列入租賃收入項下。
2. 子公司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分別出租住所予董事及監察人使用，租約期間為 1 年，到期重新簽訂，每年租金則參考當地市場行情並依雙方協議計算，2013 及 2012 年度租金收入分別為 1,456 千元及 1,416 千元，列入租賃收入項下。

(三)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前述(一)及(二)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287	\$ 671	\$ 1,373
董事及監察人	<u>1,486</u>	<u>1,407</u>	<u>1,452</u>
	<u>\$3,773</u>	<u>\$2,078</u>	<u>\$2,825</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2,326</u>	<u>\$3,389</u>	<u>\$4,825</u>

(四) 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 2013 年度部分長期及短期借款及 2012 年度部分短期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提供連帶保證。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2013 及 2012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2013年度	20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43,780</u>	<u>\$40,166</u>

二五、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事項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年 1月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57,529</u>	<u>\$413,177</u>	<u>\$539,630</u>

二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

幣千元／匯率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2013年12月31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	3,852	6.06	(美金：人民幣)	\$	114,815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38,900	6.06	(美金：人民幣)		1,159,609		
人民幣		124,631	4.92	(人民幣：新台幣)		613,184		
<u>2012年12月31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8,766	6.23	(美金：人民幣)		254,565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負債								
美金		38,000	6.23	(美金：人民幣)		1,103,520		
人民幣		129,111	4.66	(人民幣：新台幣)		601,657		
<u>2012年1月1日</u>								
貨幣性項目之金融資產								
美金		195	6.30	(美金：人民幣)		5,906		
澳幣		4,908	6.39	(澳幣：人民幣)		150,861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商品交易：附註十四。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如下：

- 福建三斯達塑膠公司（福建三斯達）－主要從事以廢塑膠再生運用以產製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之共混發泡製品之製造及銷售。
- 江蘇三斯達環保科技公司（江蘇三斯達）（目前尚屬創業期間）－主要從事以廢塑膠再生運用以產製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之共混發泡製品之製造及銷售。
- 其他部門：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BVI 三斯達公司、香港三斯達公司及香港三斯達貿易公司：所營事業詳附註四。

(一)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福建三斯達	江蘇三斯達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併
2013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6,541,488	\$ 18,828	\$ 620,621	\$ -	\$ 7,180,937
部門利益（損失）	\$ 2,196,520	(\$ 40,656)	(\$ 204,427)	\$ -	\$ 1,951,437
其他收入					37,887
其他利益及損失					(41,626)
財務成本					(41,939)
稅前淨利					1,905,759
所得稅					(618,537)
稅後淨利					\$ 1,287,222
資產總額	\$ 9,334,283	\$ 1,622,445	\$ 1,526,292	(\$ 21,804)	\$ 12,461,216
負債總額	\$ 1,530,989	\$ 119,361	\$ 1,994,490	(\$ 21,804)	\$ 3,623,036
2012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5,884,829	\$ -	\$ 132,482	\$ -	\$ 6,017,311
部門利益（損失）	\$ 2,107,223	(\$ 14,244)	(\$ 73,102)	\$ -	\$ 2,019,877
其他收入					39,596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05)
財務成本					(12,151)
稅前淨利					2,034,317
所得稅					(533,365)
稅後淨利					\$ 1,500,952
資產總額	\$ 6,704,635	\$ 1,040,326	\$ 2,804,169	(\$ 16,445)	\$ 10,532,685
負債總額	\$ 894,049	\$ 167,631	\$ 1,743,126	(\$ 16,445)	\$ 2,788,361

以上應報導部門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2013 及 2012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外幣兌換損益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福建三斯達	\$ 211,419	\$ 116,094	\$ 889,907	\$1,138,484
江蘇三斯達	3,057	1,343	466,110	458,466
其 他	641	51	-	3,444
	<u>\$ 215,117</u>	<u>\$ 117,488</u>	<u>\$1,356,017</u>	<u>\$1,600,394</u>

(三) 主要產品及租金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箱包片材	\$1,485,908	\$1,508,887
一般片材	1,414,449	1,128,781
特種片材	1,131,638	980,445
鞋底片材	916,031	975,898
天然橡膠	503,706	-
橡膠發泡材	606,601	460,313
其 他	1,122,604	962,987
	<u>\$7,180,937</u>	<u>\$6,017,311</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皆在中國大陸。

(五)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3 及 2012 年度單一客戶銷貨額均無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二九、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2013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2012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七。
2.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八。
3. 2012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詳附表九。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2012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並無採用其豁免選項項目。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會	議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A	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B	投資性不動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營業上供出租用途之不動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其他資產。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議議題	差異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為賺取租金收入或資產增值或兩者兼具，而由所有者所持有之不動產，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
C 土地使用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 轉換為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預付租賃款。
D 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通常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額度	年底年度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註二)	
0	本公司	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603,550	\$ -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3,535,272	\$ 3,535,272

註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註二：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出資金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西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或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股權淨值)	
本公司	股票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 10,572,641	100	\$ 10,572,641	註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股票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 10,572,618	100	\$ 10,572,618	註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資本 三斯達 (福建) 塑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7,803,294	100	\$ 7,803,294	註
	三斯達 (江蘇) 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1,503,084	100	\$ 1,503,084	註
	股票 三斯達 (香港) 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 769,795	100	\$ 769,795	註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重大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明細表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有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註二)		賣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註一)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註一及三)		
本公司	股票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二)	子公司	1	\$ 8,081,046	-	\$ 604,019	-	\$ -	\$ -	\$ -	1	\$ 10,572,641
BVI	股票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二)	子公司	1	8,081,055	-	604,019	-	-	-	-	1	10,572,618
三斯達 (香港) 有限公司	資本 三斯達 (江蘇) 環保 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二)	子公司	-	872,697	-	600,796	-	-	-	-	-	1,503,084

註一：係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註二：係現金增資。

註三：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資 產) 之 比 率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1		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8,763	依雙方約定，係代墊款	-
			三斯達(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41	依雙方約定，係代墊款	-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西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一)		年底持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利益(損失)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備註
				本年年底	本年年初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B.V.I	國際投資業務	USD 1元	USD 1元	1	100	\$ 10,572,641	\$ 1,393,374	\$ 1,393,374	註二
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	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投資業務	HKD 1元	HKD 1元	1	100	10,572,618	1,393,341	1,393,341	註二
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	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福建	EVA 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HKD 200,000千元	HKD 200,000千元	-	100	7,803,294	1,636,415	1,636,415	註二
	三斯達(江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	EVA 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USD 50,000千元	USD 30,000千元	-	100	1,503,084	(34,716)	(34,716)	註二
	三斯達(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大宗化工原物料之貿易	RMB 186,700千元	RMB 186,700千元	1	100	769,795	(149,927)	(149,927)	註二

註一：本公司發行 120,000 千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按每股港幣 0.675 元作價取得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100% 之股權，並為申請登錄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股票買賣進行組織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透過三斯達控股有限公司及三斯達香港有限公司間持有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本		本	被投資公司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公司直接投資利益(損失)	本年度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年	年	年	年					
				自	本	本	自					
				台	年	年	台					
				灣	度	度	灣					
				匯	匯	匯	匯					
				出	出	出	出					
				積	或	或	積					
				投	收	收	投					
				資	回	回	資					
				金	投	投	金					
				額	資	資	額					
					金	金						
					額	額						
三斯達(福建)塑膠有限公司	EVA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HKD 200,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 -	\$ -	\$ 1,636,415	100	\$ 1,636,415	\$ 7,803,294	\$ -
三斯達(江蘇)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EVA發泡材相關產品之產製及銷售	USD 50,000 千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	-	-	(34,716)	100	(34,716)	1,503,084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 -	\$ -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12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 1,765,071	(\$ 897,125)	\$ -	\$ 867,946	應付帳款	\$ 622,002	\$ -	\$ -	\$ 622,002
應收帳款淨額	963,416	-	-	963,416	應付設備款	27,769	-	-	27,769
其他應收款	4,896	-	-	4,896	應付費用	84,543	-	-	84,543
存 貨	171,006	-	-	171,006	應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150,322	-	-	150,322
-	-	19,960	-	19,960	其他應付款項	41,734	-	-	41,734
預付費用	5,180	-	-	5,180	其他流動資產	130,997	-	-	130,997
-	-	897,125	-	897,125	應付所得稅				
流動資產合計	2,909,569	19,960	-	2,929,529	流動負債合計	1,057,367	-	-	1,057,367
固定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固定資產成本	1,740,541	(414,606)	-	1,325,9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1,380,800	-	-	1,380,800
累計折舊	(385,151)	159,620	-	(225,531)	累計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36,170	-	-	1,736,170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1,124,522	(60,634)	-	1,063,888	未完工程				
固定資產淨額	2,479,912	(315,620)	-	2,164,2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254,986	-	254,986	投資性不動產				
無形資產					土地所有權				
土地使用權	1,208,586	(1,208,586)	-	-	-				
其他資產					長期預付租賃款				
-	-	1,188,626	-	1,188,626	預付設備款				
-	-	60,634	-	60,634	其他資產總計				
其他資產合計	-	1,249,260	-	1,249,26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540,700	-	-	5,540,700
資產總計	\$ 6,598,067	\$ -	\$ -	\$ 6,598,06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598,067	\$ -	\$ -	\$ 6,598,067

註一：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現金項下之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應重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註二：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註三：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租賃款。

註四：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		\$	3,738,300	(\$	1,046,753)			\$	2,691,5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帳款淨額			1,211,627		-				1,211,62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5,321		-				5,321									其他應收款項		
存貨			233,961		-				233,961									存貨		
預付租賃款			-		19,338				19,338									預付租賃款	註三	
預付款項			304,427		-				304,427									其他流動資產		
-			-		1,046,753				1,046,753									其他金融資產	註一	
流動資產合計			5,493,636		19,338				5,512,974									流動資產合計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成本			2,378,653		(441,960)				1,936,69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	註二	
累計折舊			(465,606)		189,729				(275,877)									累計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二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1,972,693		(66,164)				1,906,529									未完工程	註四	
固定資產淨額			3,885,740		(318,395)				3,567,3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投資			-		252,231				252,231									投資性不動產	註二	
無形資產																				
土地使用權			1,151,558		(1,151,558)				-										註三	
其他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51		-				1,7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長期預付租賃款			-		1,132,220				1,132,220									長期預付租賃款	註三	
預付設備款			-		66,164				66,164									預付設備款	註四	
其他資產合計			1,751		1,198,384				1,200,135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0,532,685		\$ -				\$10,532,685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應付費用		
																		應付土地使用權款項		
																		應付設備款		
																		其他應付款項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		
																		銀行長期借款		
																		非流動負債總計		
																		負債合計		
																		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合計		

註一：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現金項下之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應重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

註二：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其性質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註三：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依其性質重分類為預付租賃款。

註四：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固定資產預付設備款依性質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亞洲塑膠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12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轉 換 至 I F R S s 之 影 響	IFRSs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	\$ 6,017,311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	3,598,998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	2,418,31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	42,801	研究發展費用
推銷費用	-	87,116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	268,519	管理費用
合 計	-	398,436	合 計
營業淨利	-	2,019,877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	23,202	利息收入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	1,44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兌換利益	-	2,992	兌換利益
其 他	-	16,394	其 他
合 計	-	44,028	合 計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	12,151	利息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1,47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其 他	-	5,962	其 他
合 計	-	29,588	合 計
合併稅前淨利	-	2,034,317	合併稅前淨利
所得稅	-	533,365	所得稅
合併總淨利	\$ -	1,500,952	合併總淨利
		(176,490)	當期其他綜合損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324,462</u>	當期綜合損益總額